

证券代码：002606

证券简称：大连电瓷

公告编号：2019-071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应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韩霄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94,336,091.77	1,323,356,258.61	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19,577,442.86	875,605,255.01	5.0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4,084,719.93	72.08%	507,074,879.52	1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016,651.51	375.40%	43,972,187.85	75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834,485.91	328.96%	39,057,105.92	416.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4,840,286.35	960.32%	51,703,319.29	107.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61	375.72%	0.1079	7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61	375.72%	0.1079	7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3%	4.70%	4.90%	5.6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8.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06,652.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1,837.95	
减：所得税影响额	869,596.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5.02	
合计	4,915,081.9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

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2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锐奇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03%	93,830,000	0	质押	40,000,000
刘桂雪	境内自然人	8.01%	32,623,754	0		
周忠坤	境内自然人	3.75%	15,266,344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4%	5,443,200	0		
李峥	境内自然人	0.65%	2,649,398	0		
秦明	境内自然人	0.43%	1,753,300	0		
刘春玲	境内自然人	0.42%	1,727,666	0		
张建国	境内自然人	0.40%	1,611,300	0		
陈绪中	境内自然人	0.36%	1,467,928	0		
丁玉雄	境内自然人	0.30%	1,234,9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杭州锐奇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8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3,830,000	
刘桂雪	32,623,754			人民币普通股	32,623,754	
周忠坤	15,266,344			人民币普通股	15,266,34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443,200			人民币普通股	5,443,200	
李峥	2,649,398			人民币普通股	2,649,398	

秦明	1,753,3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3,300
刘春玲	1,727,666	人民币普通股	1,727,666
张建国	1,611,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1,300
陈绪中	1,467,928	人民币普通股	1,467,928
丁玉雄	1,234,9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4,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陈绪中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600 股，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467,328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467,92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36%。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

- 1、应收票据与年初相比减少57.70%，主要是报告期票据到期收款所致。
- 2、预付款项与年初相比增加51.72%，主要是报告期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 3、其他应收款与年初相比减少54.55%，主要是报告期收回保证金及收到出口退税所致。
- 4、在建工程与年初相比增加100%，主要是报告期新增设备安装所致。
- 5、长期待摊费用与年初相比增加195.24%，主要是报告期新增装修费用所致。
- 6、其他非流动资产与年初相比减少100%，主要是报告期预付长期资产款项转入资产所致。
- 7、预收款项与年初相比增加513.43%，主要是报告期收到国网公司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 8、应付职工薪酬与年初相比减少98.77%，主要是报告期支付子公司盛宝停产员工工资性费用所致。
- 9、应交税费与年初相比增加106.65%，主要是报告期收入增加以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申报方式从按月申报变更为按季度申报所致。
- 10、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年初相比减少35.59%，主要是报告期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减少所致。

(二) 利润表项目

- 1、本年1-9月投资收益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100%，主要是报告期收到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分红款所致。
- 2、本年1-9月资产减值损失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90.14%，主要是报告期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收回坏账计提减少所致。
- 3、本年1-9月资产处置收益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99.71%，主要是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减少所致。
- 4、本年1-9月营业外支出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584.99%，主要是报告期对外捐赠所致。
- 5、本年1-9月所得税费用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248.03%，主要是报告期利润增加所致。
- 6、本年1-9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750.01%，主要是报告期销售产品品种结构好于上年同期，报告期销售高附加值产品较多，导致销售毛利额大幅增长。
- 7、本年1-9月少数股东损益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111.14%，主要是报告期非全资子公司拉普公司盈利所致。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 1、本年1-9月支付的各项税费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59.21%，主要是报告期增值税税率降低以及报告期缴纳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 2、本年1-9月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91.23%，

主要是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现金净额减少所致。

3、本年1-9月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83.55%，主要是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现金增加所致。

4、本年1-9月投资支付的现金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100%，主要是上年报告期收购中惠创智无线供电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所致。

5、本年1-9月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100%，主要是上年报告期子公司嘉兴真灼新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到少数股东投资款所致。

6、本年1-9月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32.07%，主要是报告期偿还的借款比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7、本年1-9月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46.37%，主要是报告期分配股利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纠纷：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省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诉讼状。公司为原告，以建湖县菲迪贸易有限公司、江苏浩弘能源实业有限公司作为被告，就购销合同纠纷事项向江苏省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9 日收到江苏省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2019）苏 09 民初 6 号。关于该诉讼情况具体详见 2019 年 1 月 10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起诉讼案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公司于 2019年3月28日收到律师转交的江苏省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传票，通知公司将于 2019 年 5 月 5 日开庭审理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19 年 3 月 27 日，盐城中院发出传票，通知公司将于 2019 年 5 月 5 日 9:00时，在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第二十三法庭开庭审理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详见 2019 年 3 月 29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购销合同纠纷案件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2019年5月5日，该案件一审开庭审理，二被告均委托律师到庭应诉，目前庭审证据交换告一段落，法院对相关事实需要进一步调查核实后续需双方庭后补充并核实情况。截止本报告期末，其结果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有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该预付款项进行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根据目前掌握的调查资料，案件司法进度，基于可收回、部分收回、无法收回都有的可能性，按个别认定法计提了 1150 万元的坏账准备。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也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目前，案件的判决情况与执行情况将在未来会计年度存在继续影响财务报告的可能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提起诉讼案件的公告》以及《关于购销合同纠纷案件进展公告》	2019 年 01 月 10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起诉讼案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
	2019 年 03 月 29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销合同纠纷案件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杭州锐奇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9 年 02 月 27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杭州锐奇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竞拍所得股份自受让之日起 12 个月不转让	2019 年 02 月 27 日	12 个月	严格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桂雪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1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六、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七、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应 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